视点

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发布关于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要求进一步做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全力支持小微企业良性发展。实施意见指出，加强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是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和稳定就业、鼓励创业的重要内容，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全局——

（新华社发）

利好政策多 企业沐甘霖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解读

本报记者 刘 溟

政策解读

我国金融体系的主导在于商业银行，基于这种环境，《意见》的着力点在于引导商业银行进行差异化服务。这种差异化服务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鼓励业务创新和设立专门服务机构

从本质上说，中小企业融资难是市场失灵问题。因此，《意见》中的系列措施特别强调要重视培育市场环境。在放松管制和金融创新的背景下，监管政策越来越重视培育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主体，不断放宽机构准入标准，提高金融服务网点对小微企业的覆盖面

近段时间以来，关于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政策利好从未间断过。总结来看，这些政策可以概括为重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适度放松管制，这些内容在《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中得到了集中体现。

金融资源向小微倾斜

《意见》强调从融资渠道、服务方式、服务主体、考核评价等多方面引导金融机构“用好增量、盘活存量”，向小微企业倾斜金融资源

作为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的一揽子方案，《意见》强调加大对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政策支持力度、全面营造良好的小微金融发展环境，也明确了发展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目标要求——“贷款增速和增量‘两个不低于’”；找到了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抓手——丰富和创新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方式、强化对小微企业的增信服务和信息服务、积极发展小型金融机构、大力拓展小微企业直接融资渠道；对于当前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中存在的问题，《意见》也提出了有针对性的措施。

具体来说，《意见》强调从融资渠道、服务方式、服务主体、考核评价等多方面引导金融机构“用好增量、盘活存量”，向小微企业倾斜金融资源。

我国金融体系的主导在于商业银行，基于这种环境，《意见》的着力点在于引导商业银行进行差异化服务。这种差异化服务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鼓励业务创新和设立专门服务机构。《意见》不但鼓励小型金融机构发展，而且鼓励商业银行建设小企业专营机构，单独配置资源，单独进行信贷评审和会计核算，引导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走向专业化。

金融市场的发展完善是顺利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题的基本前提。因为从本质上说，中小企业融资难是市场失灵问题。因此，《意见》中的系列措施特别强调要重视培育市场环境。在放松管制和金融创新的背景下，监管政策越来越重视培育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主体，不断放宽机构准入标准，提高金融服务网点对小微企业的覆盖面。上海、浙江等地的实践证明，多元化的市场主体、宽松的市场环境，能较大地改善小企业的融资环境。

开辟小微融资绿色通道

专家建议，要支持发行专项金融债；鼓励资产证券化；利用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平衡流动性

对商业银行来说，小微企业贷款的收益高，但风险较大，在信贷资源有限的情况下，从安全性和盈利性原则出发，商业银行倾向于向大中型企业放贷。为此，《意见》强调要扩宽融资渠道，为小微贷款开辟了银行融资的绿色通道。

中债资信研究员祁锋认为，这一绿色通道的构成来自3个方面：第一是支持发行专项金融债，从申请资格，到材料报备，到事后监管，政策越加明确。统计显示，截至2013年6月末，已有40家银行共4240亿元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的申请得到批复，发行主体涵盖股份制银行、城商行和国有商业银行；第二是鼓励资产证券化。资产证券化是盘活存量、调整信贷结构的有效途径，通过鼓励小微金融服务显著的银行进行业务试点，鼓励基础资产向小微贷款倾斜，能够有效拓宽小微贷款的资金来源；第三是央行公开市场操作。2013年7月，人民银行增加再贴现额度120亿元，支持小微业务，央行数据显示，截至目前，全国再贴现总量的45%都用于支持金融机构扩大对小微企业的信贷投放。

探索可持续发展之路

只有在整体环境改善的情况下，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可持续发展才能得到保证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可持续性同样是《意见》关注的焦点，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研究部姜智强认为，《意见》充分考虑到外部环境的作用，注重通过调动外部力量改善融资环境。只有在整体环境改善的情况下，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可持续发展才能得到保证。

《意见》除了一贯强调的发挥担保、保险的辅助作用，还特别强调了搭建小微企业综合信息共享平台；对于在实践中效果良好的地方政府通过财税支持建立风险分担和补偿机制，《意见》也给予了肯定；对于融资过程中关键的征信信息，《意见》强调要加快建立小微企业信用征集体系、评级发布制度和信息通报制度，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注重用好人才、技术等“软信息”，建立针对小微企业的信用评审机制。这种提法相较以往的政策信息更加明确和细致，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

正如《意见》所言，小微企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生力军，在稳定增长、扩大就业、促进创新、繁荣市场和满足人民群众需求等方面，发挥着极为重要的作用。在当前的经济形势下，增长、就业、创新、内需这四点个个都是关键，都关系到经济社会能否长期稳健的发展，关系到“中国梦”能否顺利实现，因而也尤其需要以科学的态度加快推进。

关注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推进小微企业金融债发行

本报记者 陈果静

近日，在广发银行“小企业金融快车”服务品牌发布会上，广发银行副行长宗乐新透露，该行已经递交小微企业金融债申请材料，正在等待批复，此次申请额度为300亿元。该项申请一旦获批，募集资金能覆盖广发银行几乎全年的中小企业信贷投放总量，减轻其资金压力。广发银行行长利明献表示，广发银行对小微企业的投入正在不断加大。

今年上半年，广发银行开设的106家“小企业金融中心”新增小企业客户近1000户，新增贷款余额达70亿元。“广发银行今年上半年投放到中小企业的新增信贷已经达到190亿元，预计全年将达300亿元，总量将超过广发银行全年新增信贷额度的一半。”利明献表示。

在小微企业金融债的发行中，中小银行成为主力。据不完全统计，截至7月末，已有17家商业银行发行小微企业金融债。其中除了一家大型银行，其他的小微企业金融债的发行主体都是中小型银行。

调整资产业务结构、减轻存贷比压力正是中小银行“偏爱”发行小微企业金融债的重要原因。2011年10月份，银监会下发《关于支持商业银行进一步改进小型微型企业金融服务的补充通知》，推出小型微型企业贷款的专项金融债，《通知》中明确指出，允许商业银行金融债券所对应的单户500万元（含）以下的小微企业贷款不纳入存贷比考核范围。

“由于小微企业专项金融成本低、资本占用少、不纳入存贷比考核，未来将有更多银行公布发债计划。”招商证券分析师罗毅表示。

监管层在小微企业金融债的发行审批上也正在加力。银监会统计显示，截至今年6月末，银监会已批复40家银行的小微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的发债申请，总额达4240亿元，与去年同期2620亿元的水平相比，批复额度增加了约62%。

本版编辑 韩 叙
美 编 夏 一
本版邮箱 jjrbjrcj@163.com

变行政主导为市场引导

——访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金融所所长张承惠

本报记者 陈果静

究竟小微企业融资问题该从哪些方面着手解决？银行在其中扮演什么角色？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金融所所长张承惠接受了记者的专访。

记者：央行放开贷款利率管制后，有人认为这一变化并没有对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问题产生立竿见影的作用。您怎么看？

张承惠：贷款利率管制放开不可能对小微企业产生立竿见影的效果。现在银行和企业之间，尤其是银行和小微企业之间，银行的谈判地位要强得多。贷款利率下限放开，最有可能得到好处的还是大企业。因为对银行来说，他们更是需要保证和追求的客户，其地位比小微企业有利得多。

但从长期来看，利率市场化会对小微企业产生积极的影响。利率市场化不是一个孤立的改革措施，还需要其他金融改革措施的配合，如放开金融市场准入、建立健全市场退出机制、强化对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监督，等等。在这个过程中，伴随着金融市场机制的健全，会促进银行间的有效竞争。金融市场的“供给”会增加，金融服务的改善会加强，小微企业的资金可得性将提高，资金价格也会回落。

在一个充分、有效的市场竞争环境中，金融机构自然根据自身的优势和特点进行经营定位，从而形成专业化分工，使不同层面的资金需求得到满足：大银行以大企业为主要客户，中小银行不再与大银行争夺大客户、大项目，将经营重心下沉至中小企业。当然，也会有一部分银行转向重点为小微企业服务，以较高的风险管理能力来获得较高的贷款收益。

记者：在拓展小微企业融资渠道方面还面临一些问题，如中小企业集合票据等发行量还很小。您觉得小微企业拓宽直接融资渠道需要从哪些方面着手？

张承惠：从当前的实践结果来看，集合债券、集合票据等所谓金融创新的效果并不好，没有得到市场认可。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的数据，2012年，中小企业集合债券仅发行5只，14亿元；中小企业集合票据仅发行34只，70亿元。相比债券市场近6万亿元的发行量，实在是微乎其微。

这类集合债券、集合票据之所以能发行出去，主要还是因为背后有政府的隐性担保。这类债券最大的问题是权责不清，投资者无法进行风险收益评价，潜在违约风险很大。如果没有地方政府的隐性担保，会有投资者来买吗？我想是不会的。除非按照市场定价机制，给予极高的风险溢价(相当于国外的垃圾债)，但这样高的融资成本，小微企业又无法承受。

从债券市场的功能上来说，发展债市的目的并不是直接服务小微企业，而应该是为大企业提供债券融资，进而为中小企业腾出部分市场空间，让银行更加关注小微企业，使小微企业间接受惠。目前来看，拓宽小微企业直接融资渠道更多的应该通过私募的资本市场，如风险投资、私募基金、私募股权市场等。这还需要政府政策的相应调整以及放松管制。

记者：银行都在大力开展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相关部门还提出要提高小微企业贷款的不良容忍度，您觉得这会加大银行坏账风险吗？

张承惠：现阶段，监管部门对不良率的容忍度偏低，一定程度上捆住了银行的手脚。适度放宽对不良率的容忍度，并不意味着银行就不去管理风险了。银行的任何经营活动都应该兼顾安全性、流动性和盈利性，因为银行资金的90%是来自社会公众的存款。银行做小微企业融资，必须能够有效管理风险。风险管理能力不强的银行，就应该退出这个市场。

对商业银行支持小微企业，应更多地利用市场机制进行引导。实践证明，用财政资金给小微企业贷款贴息、对小微企业的贷款放松存款准备金率的要求等，是比行政手段更为有效的引导措施。

记者：目前，针对小微企业融资问题密集出台了减税等一系列政策，下一步，您觉得小微企业的健康发展还需要哪些政策支持？

张承惠：要从根本上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需要调整整个金融体系，而且需要转变政府职能。

我认为，目前可行的做法是应加快推进以下几方面工作。首先是统一小微企业信贷的统计标准。虽然4部委的企业划型标准已经颁布，但在执行的过程中，各个银行统计小微企业贷款的标准并不一致。有关部门应进一步统一和明确小微企业贷款的标准，真正摸清小微企业贷款的现状。二是要积极发展债券市场，实现发行市场和流通市场的统一，以使更多的大中型企业能够通过债券市场融资。三是要鼓励和支持场外股权交易市场的发展，帮助中小企业实现股权流转和融资。四是要对目前扶持小微企业的各项政策进行梳理，区分哪些政策在发挥效果，哪些政策没有发挥效果，在此基础上整合各个相关部门的扶持政策，使这些政策真正落到实处，发挥作用。五是要成立专门管理中小微企业的机构。目前管理中小企业的部门是工信部内设的中小企业司，职能划分上，其管辖范围仅是工业和信息领域，大量的非工业和服务业并未涵盖其中。同时，这一机构的层级太低，不具备足够的资源和协调能力，难以从国家层面制订和实施支持所有类型小微企业发展的行动计划。从国际经验看，许多发达国家都设有专门支持、指导中小微企业发展的部门，如美国有中小企业局、日本有中小企业厅等，负责制定、落实发展计划和扶持政策，金融危机时期更有相应的应急性措施出台。从我国中小微企业发展的现状看，亟需设立一个层级更高的、有一定权威性的机构，专门负责统筹中小微企业发展政策，并检验政策执行效果。六是要致力于提高小微企业的素质。有的小微企业在创业之初，连财务报表都不会做，申请银行贷款很容易被拒。这就需要一些非营利性组织为小微企业提供免费培训，包括财务报表怎么做、市场怎么去开拓、融资需要什么条件等。

总之，提高小微企业的素质需要“中医”——治根治本，让小微企业更好地生存发展，让创业更为容易。

经济热点面对面